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ONGJIANG ENVIRONMENTAL COMPANY LIMITED*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95)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2018年修訂）》、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頒布的《上市公司治理準則》（2018年修訂）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年修訂）》等相關規定以及結合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經營情況，本公司建議對本公司《公司章程》（「**公司章程**」）進行若干修訂。含有建議修訂公司章程詳情之通函將於適當時候由本公司派送。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之決議案以特別決議案將提呈本公司即將舉行之2019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審議。

一般資料

含有（其中包括）建議修訂公司章程之詳情及臨時股東大會通告，並隨附臨時股東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及回條之通函將於適當時候由本公司派送。

承董事會命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譚侃
董事長

中國, 深圳市
2019年7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二位執行董事譚侃先生、姚曙先生；四位非執行董事劉伯仁先生、黃藝明先生、陸備先生及晉永甫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征夫先生、曲久輝先生及黃顯榮先生組成。

*僅供識別